附件1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年)

项目名称	平山街道公办投影仪及配套设备采购费						
主管部门	惠东县人民政府平山街道办事处		实施单位		惠东县平山街道财政所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资金总额	4.94	4.94	4.94	10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.94	4.94	4.94	—	100%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0.00%	—
	其他资金	0	0	0	—	0.00%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根据《关于请求拨回稳山镇等8个镇教育“创强”奖补专项资金的请示》（惠东府办文处（2017)314号）的要求，实施惠东县平山街道公办学校投影仪及配套设备采购，现已完成项目招投标。项目中标价为988000元，已财政局申请过两笔款项，其中第一笔2018年3月22日申请设备款项金额296400元，第二笔2018年3月29日申请设备款项642200元。现已过质保期，需申请第三笔质保金49400元。	平山街道公办投影仪及配套设备采购费，2018年采购内容为：交换式电子白板52块、投影机52台、实物展示台52台、中央控制器52套、投影机吊架52副、集成式功放52套、音箱52对、无线话筒52套、VGA线52条、主控台52张、线材附件52套、系统集成费52套，以上合计经费98.80万元。20218年已完成验收，第一笔2018年3月22日申请设备款项金额296400元，第二笔2018年3月29日申请设备款项642200元。现已过质保期，需申请第三笔质保金49400元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（50分）	数量指标	投影仪及配套设备数量	52套	52套	10.0	10.0	
		质量指标	设备合格率	100%	100%	15.0	15.0	
		时效指标	设备采购及时率	100%	100%	15.0	15.0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≤4.94万元	4.94万元	10.0	10.0	
	效益指标（30分）	经济效益指标	教育创强效果	效果明显	效果明显	15.0	15.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教学质量	明显提高	明显提高	15.0	15.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老师对于投影仪设备的满意程度	≥95%	≥95%	10.0	10.0	
		社会满意度指标						
自评等级	优			总分		100.00	100.0	

备注：三级指标内分值为一级指标的平均值